

国内外近年重大海上污染事故案例分析



国际方面：

最近几年来，国际上发生了多起重大溢油污染事故，比较有代表性的有“埃克森·瓦尔迪兹”号溢油污染事故和“威望号”溢油污染事故。

1989年3月24日，载有约17万吨原油的美国油轮“埃克森·瓦尔迪兹”在阿拉斯加威廉王子湾布莱礁上搁浅，导致该轮的11个油舱中的8个破损。在搁浅后的6个小时内，从“埃克森·瓦尔迪兹”溢出了3万多吨货油。

阿拉斯加1100公里的海岸线被严重污染，约4000头海獭死亡，30万只海鸟死亡，事故造成的全部损失近80亿美元。此事故在国际海事界引起了巨大反响，同年国际海事组织在伦敦通过了《1990年国际油污防备、反应和合作公约》，并于1995年5月13日生效，它标志着人类对溢油事故开始由被动防御转为积极应对。

2002年11月13日，装有7.69万吨燃料油的巴哈马籍老龄单壳油轮“威望号”在西班牙的加利西亚海岸断裂搁浅，约有63200吨重燃料油已经泄漏，泄漏的燃油有38.1厘米厚。导致西班牙附近海域的生态环境遭到了严重污染，西班牙近400公里的海岸线，著名的旅游度假圣地加利西亚面目全非，渔业与水产养殖业几乎瘫痪，这次事故也促使国际海事组织修订了《国际海上防污染公约》相关附则条款，决定提前淘汰单壳油轮。

国内方面：

近几年在各级海事机构的不懈努力下,通过有效监管大大降低了国内事故性溢油的发生频率,我国沿海发生的船舶溢油事故在数量上和污染程度上相对较低,但是溢油事故防不胜防,任何一个沿海国家都不可能发生溢油污染事故,我国也不例外。据海事部门统计 1973~2006年,我国沿海共发生大小船舶溢油事故 2635起,其中溢油 50吨以上的重大船舶溢油事故共 69起,总溢油量 37,077吨,平均每年发生 2起,平均起污染事故溢油量 537吨。特别是自2005年以来,全国沿海和内河水域共发生船舶污染事故253起,较大船舶油污事故也时有发生,其中溢油量50吨以上的事故9起。重大溢油应急事故包括:

“东方大使”溢油事故。1983年11月25日,船长207米的巴拿马籍“东方大使”油轮在青岛港黄岛油区装载43000多吨原油出港途中搁浅,导致货舱受损,漏出原油3343吨。溢油在港内油层最厚处达半米以上,溢油影响了胶州湾及其附近长达230公里海域岸线,同时对附近15000余亩的水产养殖区及90万平方米的风景旅游区和海滨浴场造成严重污染,经济损失达数千万元。

1999年3月24日,福建省厦门港油轮“闽燃供2号”装载重油1032吨从厦门驶往东莞途中,与离开广州虎门电厂码头驶往上海港途中的“东海209号”轮在珠江口伶仃水道发生碰撞,溢出重油589.7吨,珠海、深圳、中山、金星门、淇澳岛等300多平方公里海域及55公里岸线遭到污染。受污染沙滩上的油污平均厚度达10多厘米,部分地区达20-30cm。19万亩养殖场被严重污染,淇澳岛上70公顷珍稀植物——红树林被污染,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。溢油事故给当地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4,000多万元。

2004年12月7日巴拿马籍集装箱船“现代促进”碰撞,“导致1200多吨船舶燃料油溢出,成为我国船舶碰撞最大的一次溢油事故,造成珠江口海域污染,全部损失达6800万元。

其他如发生在大连水域的“阿提哥”轮、汕头水域“丰达油”轮,青岛水域“泰坦巨人”轮、上海水域“现代荣耀”轮、浙江水域“现代独立”轮等多起重大船舶污染事故,都造成了我国沿海水域的严重污染。